

证券代码：002779

证券简称：中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3）。现发布本次股东会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06 日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北大道 155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及上市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发行对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发行规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定价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发售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承销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筹资成本分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本次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7.00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修订发行境外上市股份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2.01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2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3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草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4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草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5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制度（草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聘请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行》《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股东会提案 1-7、11、12.01、12.02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将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法：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另加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2、登记时间：2025年11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北大道155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戴勇斌、朱丹丹

联系电话：0579-86878687

传真：0579-86872218

邮箱：zjkj@topsunpower.cc

4、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79”，投票简称为“中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我单位 (本人) 参加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 (本人) 承担。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和性质：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对列入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			
2.00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上市地点	√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3	发行及上市时间	√			
2.04	发行对象	√			
2.05	发行方式	√			
2.06	发行规模	√			
2.07	定价方式	√			
2.08	发售原则	√			
2.09	承销方式	√			
2.10	筹资成本分析	√			

3.00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4.00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6.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7.00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			
10.00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发行境外上市股份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2.01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			
12.02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			
12.03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草案）》	√			
12.04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草案）》	√			
12.05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制度（草案）》	√			
13.00	关于聘请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